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将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李燕女士、胡显发先生及董事张山树先生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委员 2 名，召集人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李燕女士担任，符合监管要求。审计委员会成员基本信息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全体成员均亲自出席会议，并就会议议题进行了认真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1 月 3 日	审议《关于公司衍生品交易（黄金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5 日	1.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8. 审阅《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2024年度专项检查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	2025年7月25日	审议《关于开展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选聘工作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	2025年7月30日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	2025年8月15日	1.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审阅《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2025年半年度专项检查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	2025年10月23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	2025年11月25日	1. 审议《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衍生品交易（黄金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

（一）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各期财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进行了审阅，并与公司管理层沟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符合证监会相关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规定的相关要求，会计政策运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允客观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重大会计差错调整的情况。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执行的外部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和评估，对其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并及时关注审计工作进度，重点关注审计方案制定与执行、项目团队配置、资源保障及质量管理水平等情况，并就审计计划、审计程序执行、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结论等事项与审计机构进行充分沟通与审慎研讨。

审计委员会认为，致同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能够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相关监管要求，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具备良好的专业水准与职业素养，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和资格，能够严谨独立的履行职责，客观公正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参与审计的人员均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必要的职业证书，在审计过程中，审计时间充分、审计人员配置合理，认真负责并保持了应有的关注和职业谨慎性，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结论意见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

（三）监督与评估内部审计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结合经营管理实际，认真审阅、检查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审阅了公司审计部专项检查报告等并查阅了相关资料，听取了审计部相关工作汇报，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认真审阅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致同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督促公司审计部严格遵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规定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全面细致地加强内部风险管控，促进公司内部控制质量的持续提升。我们认为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总体有效，未发现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五）续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5年7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选聘工作的议案》，提议由公司审计部牵头组织成立选聘工作组，负责本次选聘工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选聘进行全过程监督，以确保选聘工作公平公正。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根据选聘方案对致同的胜任能力进行评议，同意续聘致同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025年7月3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充分了解致同胜任能力，认为致同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全体委员一致同意续聘致同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143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11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2万元），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聘任期内可以根据消费者物价指数、社会平均工资水平变化，以及业务规模、业务复杂程度变化等因素，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合理调整审计费用，与审计机构签订相关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条款支付审计费用，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审计费用实际执行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

度，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审慎审议相关事项，勤勉履行职责，有效发挥了指导、协调与监督的作用。审计委员会的履职促进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与财务规范，提升了公司董事会规范决策和公司规范治理，切实保证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认真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6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审慎、客观、独立、公正的原则，恪尽职守、履职尽责，进一步强化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推动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不断提升，内控体系建设更加完善，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李燕



胡显发



张山树

签署日期：2026 年 4 月 27 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_____		_____
李燕	胡显发	张山树

签署日期：2026 年 4 月 27 日